**关于工资扣个税的通知**

各个部门、各位同事：

为加强和规范公司税收和管理工作，提高公司税收管理水平，公司实行个人工资个税扣除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》及其它相关规定，现将个人所得税的计算扣除方式通知如下：

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而取得的工资、薪金、奖金、津贴及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它所得，实行超额累进税率进行扣除，具体按以下计算方法缴纳个人所得税：

缴税=全月应纳税所得额\*税率－速算扣除数

全月应纳税所得额=(应发工资－四金)－3500

实发工资=应发工资－四金－缴税

扣除标注：个税按3500元/月的起征标准算

个人所得税税率表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（一） | | | | |
| **级数** | **应纳税所得额(含税)** | **应纳税所得额(不含税)** | **税率(%)** | **速算扣除数** |
| 1 | 不超过1500元的 | 不超过1455元的 | 3 | 0 |
| 2 | 超过1500元至4,500元的部分 | 超过1455元至4,155元的部分 | 10 | 105 |
| 3 | 超过4,500元至9,000元的部分 | 超过4,155元至7,755元的部分 | 20 | 555 |
| 4 | 超过9,000元至35,000元的部分 | 超过7,755元至27,255元的部分 | 25 | 1,005 |
| 5 | 超过35,000元至55,000元的部分 | 超过27,255元至41,255元的部分 | 30 | 2,775 |
| 6 | 超过55,000元至80,000元的部分 | 超过41,255元至57,505元的部分 | 35 | 5,505 |
| 7 | 超过80,000元的部分 | 超过57,505的部分 | 45 | 13,505 |

### 案例说明

1、张三在2015年一月份税前工资6000元，他需要缴纳各项社会保险金246.9元，那么他的税后工资是多少呢？

应纳税所得额==(应发工资－四金)－3500 =(6000 － 246.9)－ 3500 = 2253.1元，参照上面的工资税率表不含税部分，超过1455元至4155元的部分，则适用税率10%，速算扣除数为105。

缴费 = 应纳税所得额\*税率 － 速算扣除数 = 2253.1\*10% －105= 120.31元。

实发工资=应发工资－四金－缴税 =6000 －246.9－120.31 = 5632.79元

请知悉。

总经办

2015年11月25日